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VI Education Asia Limited

EVI 教育亞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0)

委任董事

EVI教育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英永祥先生(「英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起生效。

英永祥先生，55歲，於電子業務上積逾30年經驗，於市場策劃及企業業務策劃上亦累積豐富經驗。英先生為偉美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亦為揚州江佳電子有限公司董事。英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獲委任為中國政協第八屆及連任第九屆廣東省委員，任期直至二零零八年。英先生並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三年獲委任為中國政協第八屆及第九屆江門市委員。英先生亦身兼多項社會公職，他現時為香港新界四邑同鄉會會長及江蘇省海外聯誼會之理事。

根據本公司出具予英先生之聘書，英先生之任期自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起計，為期1年，並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細則之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此外，英先生亦自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起，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英先生每年可享有之董事酬金為60,000港元，董事酬金由董事會釐定，並經參考英先生在本公司之職務與職責、市場價格及彼可為集團事務貢獻之時間及專業知識、本公司之表現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董事會所深知及確信，英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概無關連，以及截至本公佈刊發日期，英先生並無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謹此熱切歡迎英先生加入董事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關於英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EVI教育亞洲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建柱

香港，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即葉潔儀女士、龐維新先生、陳建柱先生及張士昆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曾令嘉先生；及(i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孔德秋先生、孔繁偉先生、賴顯榮先生及英永祥先生。

本公佈所載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網址：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